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1475)

公司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三路 16 號
電 話：(03)469-0576

本 盟 光 電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 國 107 年 及 106 年 第 三 季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暨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42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 ~ 30
	（七） 關係人交易	30 ~ 31
	（八） 質押之資產	3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	其他	32 ~ 4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1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2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1859 號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盟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906 仟元及新台幣 3,739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74%及 2.0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364 仟元及新台幣 11,741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3.61%及 12.24%；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9 仟元、新台幣 737 仟元、新台幣 345 仟元及新台幣 2,328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0.55%、5.29%、0.69%及 5.37%。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其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係依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皆為新台幣 2,295 仟元。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本盟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游淑芬



會計師

翁世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1 1 月 9 日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7 年 9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9 月 30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193	18	\$ 34,030	21	\$ 56,557	3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900	5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十二	-	-	24,500	15	24,500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133	2	3,423	2	3,65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6,713	7	7,960	5	14,019	8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075	2	1,996	1	3,226	2
130X	存貨	六(四)及						
		八	26,025	25	34,966	21	32,060	17
1410	預付款項		16,286	16	16,251	10	15,451	8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八)	-	-	6,026	4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	-	4,000	2	4,000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9	-	601	-	1,43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6,484	75	133,753	81	154,899	83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295	2	2,295	1	2,29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2,500	12	17,763	11	20,127	11
1920	存出保證金		4,974	5	4,979	3	50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一)	6,226	6	6,354	4	8,168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995	25	31,391	19	31,098	17
1XXX	資產總計		\$ 102,479	100	\$ 165,144	100	\$ 185,997	100

(續次頁)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9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9月30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9月30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七及八	\$ -	-	\$ 3,260	2	\$ 8,088	4
2150 應付票據		-	-	1,599	1	-	-
2170 應付帳款		10,568	10	11,883	7	14,352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0,473	20	21,008	13	26,218	1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31,197	31	30,887	19	30,590	16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六(八)	-	-	5,485	3	-	-
2310 預收款項		10,403	10	11,164	7	10,414	6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七及八	-	-	-	-	2,22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03	1	1,064	-	1,19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3,544	72	86,350	52	93,085	5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7	-	561	1	799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988	2	2,040	1	2,04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15	2	2,601	2	2,840	2
2XXX 負債總計		76,159	74	88,951	54	95,925	5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160,168	156	160,168	97	160,168	8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88,125	184	188,125	113	188,125	101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 四)(二十)	(296,622)	(289)	(246,684)	(149)	(88,824)	(4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524	3	3,212	2	3,203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5,195	54	104,821	63	262,672	141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28,875)	(28)	(28,628)	(17)	(172,600)	(93)
3XXX 權益總計		26,320	26	76,193	46	90,072	4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 102,479	100	\$ 165,144	100	\$ 185,997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翁明顯

經理人：鄭昭生

會計主管：吳式凡

 本 盟 光 電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07 年 及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6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十六)及十二	\$ 13,330	100	\$ 31,344	100	\$ 43,224	100	\$ 106,3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九)	(33,572)	(252)	(38,127)	(122)	(81,242)	(188)	(123,632)	(116)
5900 營業毛損		(20,242)	(152)	(6,783)	(22)	(38,018)	(88)	(17,314)	(16)
營業費用	六(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817)	(13)	(1,851)	(6)	(5,458)	(13)	(7,772)	(7)
6200 管理費用		(2,415)	(18)	(4,859)	(15)	(8,858)	(20)	(14,709)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8)	(5)	(312)	(1)	(1,651)	(4)	(1,83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	407	3	-	-	(9)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443)	(33)	(7,022)	(22)	(15,976)	(37)	(24,313)	(23)
6900 營業損失		(24,685)	(185)	(13,805)	(44)	(53,994)	(125)	(41,627)	(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94	1	638	2	1,231	3	1,77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60)	-	3,253	10	3,075	7	(5,122)	(5)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及七	(360)	(3)	(646)	(2)	(1,198)	(3)	(1,985)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6)	(2)	3,245	10	3,108	7	(5,331)	(5)
7900 稅前淨損		(25,011)	(187)	(10,560)	(34)	(50,886)	(118)	(46,958)	(4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	9	-	(62)	-	(113)	-	9	-
8200 本期淨損		(\$ 25,002)	(187)	(\$ 10,622)	(34)	(\$ 50,999)	(118)	(\$ 46,949)	(4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	-	\$ -	-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	-	-	-	48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	-	-	48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14	11	(3,313)	(10)	1,078	3	3,605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514	11	(3,313)	(10)	1,078	3	3,605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1,514	11	(\$ 3,313)	(10)	\$ 1,126	3	\$ 3,605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損)益-歸屬於		(\$ 23,488)	(176)	(\$ 13,935)	(44)	(\$ 49,873)	(115)	(\$ 43,344)	(41)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551)	(184)	(\$ 11,813)	(38)	(\$ 49,986)	(116)	(\$ 40,748)	(38)
8620 非控制權益		(451)	(3)	1,191	4	(1,013)	(2)	(6,201)	(6)
		(\$ 25,002)	(187)	(\$ 10,622)	(34)	(\$ 50,999)	(118)	(\$ 46,949)	(44)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112)	(181)	(\$ 12,771)	(40)	(\$ 49,626)	(114)	(\$ 39,729)	(38)
8720 非控制權益		624	5	(1,164)	(4)	(247)	(1)	(3,615)	(3)
		(\$ 23,488)	(176)	(\$ 13,935)	(44)	(\$ 49,873)	(115)	(\$ 43,344)	(41)
每股虧損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一)	(\$ 1.53)		(\$ 0.74)		(\$ 3.12)		(\$ 2.5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翁明顯



經理人：鄭昭生



會計主管：吳式凡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50,886)	(\$ 46,95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4,648	4,985
呆帳費用	十二 -	1,08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 9	-
利息費用	六(十八) 1,198	1,985
利息收入	六(十六) (213)	(2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七) (110)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973
處分投資利益	六(十七)(二十三) (2,707)	-
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六(六)(十七) -	(2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290	(385)
應收帳款	1,238	9,075
其他應收款	(79)	(700)
存貨	8,941	20,467
預付款項	(35)	365
其他流動資產	442	(2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599)	-
應付帳款	(1,555)	(411)
其他應付款項	(315)	(6,69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1)	843
預收款項	(539)	(1,022)
其他流動負債	(161)	(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0,464)	(14,155)
收取之利息	213	252
支付之利息	(321)	(1,2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572)	(15,1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9,600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增加	-	(24,5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償款	六(六)(二十三) (595)	(1,8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償款	1,320	-
存出保證金減少	5	4,575
受限制銀行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4,000	-
處分子公司淨現金增加數	六(二十三) 754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28	2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212	(21,5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260)	(9,907)
長期借款償還數	-	(19,7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60)	(29,67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83	1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5,837)	(66,2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030	122,8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193	\$ 56,55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翁明顯

經理人：鄭昭生

會計主管：吳式凡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本昌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79 年 11 月於中華民國設立，原主要經營布匹染整業務，於民國 83 年 9 月 30 日吸收合併本盟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更名為本盟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90 年 11 月 7 日由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布匹染整、各類紡織品之織造加工及買賣、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10 月 27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中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表決權股份達 47.10% 股權，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提報董事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3.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及3.說明。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第四季報告董事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集團之影響係屬不重大。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其影響將調整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第三季及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第三季及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及(四)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紡織品貿易	-	100	100	註2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28.96	28.96	28.96	註1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製造及買賣	100	100	100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之組裝業務	100	100	100	

註 1：本公司綜合持股未達 50%，惟可控制該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故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註 2：於民國 107 年 2 月出售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100% 股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28,875)、(\$28,628)及(\$172,600)，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註冊國家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中國	(\$ 28,875)	71.04%	(\$ 28,628)	71.04%

子公司 名 稱	註冊國家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6年9月30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中國	(\$ 172,600)	71.04%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資產	\$ 1,521	\$ 1,834	\$ 1,881
非流動資產	44	46	46
流動負債	(10,745)	(13,376)	(13,074)
非流動負債	(31,466)	(28,802)	(231,815)
淨資產總額	(\$ 40,646)	(\$ 40,298)	(\$ 242,962)

綜合損益表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收入	\$ -	\$ -
本期(淨損)淨利	(635)	1,67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14	(3,316)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879	(\$ 1,639)
綜合利益(損失)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624	(\$ 1,164)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收入	\$ -	\$ -
本期淨利(淨損)	(1,426)	(8,72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79	3,64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347)	(\$ 5,089)
綜合利益(損失)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247)	(\$ 3,615)

現金流量表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312)	(\$ 3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12)	(3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06	2,1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94	\$ 1,853

7. 本集團針對子公司-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之民國 106 年度其他應收款 \$258,040 進行可回收性評估，於民國 106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計 \$144,618，該事項減少歸屬於母公司權益為 \$144,618，並增加非控制權益為 \$144,618。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五)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 所得稅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紡織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批發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批發商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加工收入

本集團係提供紡織加工相關服務。於勞務提供完成且無其他重大應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4	\$ 380	\$ 29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7,929	23,850	31,765
定期存款	-	9,800	24,500
	<u>\$ 18,193</u>	<u>\$ 34,030</u>	<u>\$ 56,55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活期存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9月30日
定期存款	<u>\$ 4,900</u>

1. 係原始到期日逾 3 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u>\$ 73</u>	<u>\$ 197</u>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 2,133	\$ 3,423	\$ 3,652
應收帳款	\$ 9,416	\$ 10,654	\$ 17,584
減：備抵損失	(2,703)	(2,694)	(3,565)
	6,713	7,960	14,019
催收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644	2,644	2,644
減：備抵損失	(2,644)	(2,644)	(2,644)
	-	-	-
	\$ 6,713	\$ 7,960	\$ 14,019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247	\$ 2,133	\$ 7,605	\$ 3,423	\$ 9,901	\$ 3,652
30天內	385	-	355	-	4,021	-
31-90天	89	-	-	-	31	-
181天以上	5,339	-	5,338	-	6,275	-
	\$ 12,060	\$ 2,133	\$ 13,298	\$ 3,423	\$ 20,228	\$ 3,652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133、\$3,423 及\$3,652；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6,713、\$7,960 及\$14,019。

3.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7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4,613	(\$ 37,337)	\$ 17,276
在製品	10,883	(7,733)	3,150
製成品	37,636	(32,037)	5,599
	\$ 103,132	(\$ 77,107)	\$ 26,025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8,485	(\$ 37,915)	\$ 20,570
在製品	11,709	(7,943)	3,766
製成品	50,383	(39,753)	10,630
	<u>\$ 120,577</u>	<u>(\$ 85,611)</u>	<u>\$ 34,966</u>

	106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7,529	(\$ 36,480)	\$ 21,049
在製品	11,136	(7,637)	3,499
製成品	47,694	(40,182)	7,512
	<u>\$ 116,359</u>	<u>(\$ 84,299)</u>	<u>\$ 32,060</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1,925	\$ 37,603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註)	(8,279)	538
出售下腳收入	(74)	(14)
	<u>\$ 33,572</u>	<u>\$ 38,127</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9,900	\$ 120,664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註)	(8,504)	3,000
出售下腳收入	(154)	(32)
	<u>\$ 81,242</u>	<u>\$ 123,632</u>

註：本集團因出售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以存貨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			
(台灣艾伯司康)	<u>\$ 2,295</u>	<u>\$ 2,295</u>	<u>\$ 2,295</u>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所認列之損益份額，因對財務報告允當表達之影響非屬重大，而依其帳載數認列損益份額。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52,613	\$ 400,219	\$ 1,254	\$ 231,409	\$ 685,4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52,613)	(386,246)	(681)	(228,192)	(667,732)
	<u>\$ -</u>	<u>\$ 13,973</u>	<u>\$ 573</u>	<u>\$ 3,217</u>	<u>\$ 17,763</u>
107年					
1月1日	\$ -	\$ 13,973	\$ 573	\$ 3,217	\$ 17,763
增添	-	-	-	595	595
處分	-	(528)	-	(682)	(1,210)
折舊費用	-	(4,122)	(119)	(407)	(4,648)
9月30日	<u>\$ -</u>	<u>\$ 9,323</u>	<u>\$ 454</u>	<u>\$ 2,723</u>	<u>\$ 12,500</u>
107年9月30日					
成本	\$ 52,613	\$ 314,216	\$ 1,254	\$ 224,756	\$ 592,8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52,613)	(304,893)	(800)	(222,033)	(580,339)
	<u>\$ -</u>	<u>\$ 9,323</u>	<u>\$ 454</u>	<u>\$ 2,723</u>	<u>\$ 12,500</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52,613	\$ 399,220	\$ 1,254	\$ 236,788	\$ 689,875
累計折舊及減損	(52,613)	(380,382)	(521)	(232,772)	(666,288)
	<u>\$ -</u>	<u>\$ 18,838</u>	<u>\$ 733</u>	<u>\$ 4,016</u>	<u>\$ 23,587</u>
106年					
1月1日	\$ -	\$ 18,838	\$ 733	\$ 4,016	\$ 23,587
增添	-	168	-	-	168
移轉	-	1,155	-	-	1,155
折舊費用	-	(4,303)	(120)	(562)	(4,985)
減損損失迴轉	-	-	-	202	202
9月30日	<u>\$ -</u>	<u>\$ 15,858</u>	<u>\$ 613</u>	<u>\$ 3,656</u>	<u>\$ 20,127</u>
106年9月30日					
成本	\$ 52,613	\$ 400,531	\$ 1,254	\$ 236,685	\$ 691,0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52,613)	(384,673)	(641)	(233,029)	(670,956)
	<u>\$ -</u>	<u>\$ 15,858</u>	<u>\$ 613</u>	<u>\$ 3,656</u>	<u>\$ 20,127</u>

1. 紡織部門為本集團一獨立之營運單位，因其產品係屬成熟期商品，本集團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部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測試時之可回收金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 6.85%及 9.05%，經由上述評估結果，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紡織部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分別為\$89,751 及 \$95,025。

2. 光電部門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全數提列減損，累計減損計\$5,393。

3.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 本集團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情形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260	3.09%	備償戶及關係人背書保證
借款性質	106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情形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8,088	3.09%	備償戶及關係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無此情形。

1. 上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短期借款，本集團皆開立 \$22,000 之本票供作擔保。

2.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其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1 月業經董事會決議預計出售所持有之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全數股權，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相關之資產及負債已轉列待出售處分群組。

本集團業已於民國 106 年 12 月簽訂股權買賣契約書，出售所持有 Texture Home Fashions, Inc. 之股權，售出總價款為 \$815 (美金 27,726.24 元)。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完成股權移轉程序，並已收訖所有款項。

1.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106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
應收帳款	3,276
存貨	2,616
存出保證金	73
總計	\$ 6,026

2.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負債：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3,283
其他應付款	2,200
其他流動負債	2
總計	\$ 5,485

(九)其他應付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	\$ 2,785	\$ 3,903	\$ 6,491
應付勞務費	1,575	2,101	1,722
應付設備款	1,610	1,610	1,611
應付運費	695	958	4,981
應付加工費	693	589	868
其他	13,115	11,847	10,545
	<u>\$ 20,473</u>	<u>\$ 21,008</u>	<u>\$ 26,218</u>

(十)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情形	106年9月30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非金融機構擔保借款	額度\$55,000自104年10月27日至106年10月2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1月27日開始按月分期償還本金	3.15%	存貨及關係人背書保證	\$ 2,22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225)
				<u>\$ -</u>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 本集團長期借款額度非循環動用性質，故未有未動用借款額度之情形。
2. 截至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開立\$56,772之本票供作擔保。
3.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其他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退休金

1.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3%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6、\$74、\$138 及\$221。

(3)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分別為 \$172、\$276、\$639 及 \$895。

(十二)股本

- 1.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1,770,000，本公司之實收股本為\$160,168，計發行普通股 16,017 仟股(含私募普通股 11,888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16,017 仟股及 16,017 仟股。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7年	106年
1月1日	16,017	52,517
減資彌補虧損	-	(36,500)
9月30日	16,017	16,017

- 3.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 69.5%，共銷除股份 36,500 仟股，減資後股本為 16,017 仟股。上述減資案件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8 月 25 日。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待彌補虧損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完納稅捐後，再就其餘額優先發放特別股息。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 (1) 公司所處環境、成長階段：產品需求與公司營運穩定成長。
 - (2) 發放股利條件：綜合考量公司成長階段與未分配盈餘及資本公積餘額。
 - (3) 發放股利時機：股東會通過及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後。
 - (4) 發放股利種類：股票股利為主，現金股利為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無可分配之盈餘。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尚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五) 營業收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3,330	\$ 43,224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台	灣	美	國	澳	洲	合	計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5,964	\$	6,385	\$	981	\$	13,330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台	灣	美	國	澳	洲	合	計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1,093	\$	24,353	\$	7,778	\$	43,224

2. 民國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四)2。

(十六) 其他收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	\$ 1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73	-
利息收入合計	74	134
租金收入	7	504
其他收入	13	-
	<u>\$ 94</u>	<u>\$ 638</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6	\$ 2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197	-
利息收入合計	213	252
租金收入	898	1,519
其他收入	120	5
	<u>\$ 1,231</u>	<u>\$ 1,776</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57)	\$ 3,254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1)
	<u>(\$ 60)</u>	<u>\$ 3,253</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10	\$ -
處分投資利益	2,707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73	(5,3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利益	-	20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	(21)
	<u>\$ 3,075</u>	<u>(\$ 5,122)</u>

(十八) 財務成本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費用：		
金融機構借款	\$ -	\$ 189
非金融機構借款	360	457
	<u>\$ 360</u>	<u>\$ 646</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費用：		
金融機構借款	\$ 15	\$ 616
非金融機構借款	1,183	1,369
	<u>\$ 1,198</u>	<u>\$ 1,985</u>

(十九)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393	\$ 1,408	\$ 12,801	\$ 5,267	\$ 3,106	\$ 8,373
勞健保費用	270	144	414	609	143	752
退休金費用	136	82	218	257	93	350
其他用人費用	253	30	283	101	31	132
折舊費用	1,365	9	1,374	1,796	20	1,816
攤銷費用	-	-	-	-	-	-

功能別 性質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942	\$ 6,333	\$ 27,275	\$ 16,901	\$10,171	\$ 27,072
勞健保費用	1,248	407	1,655	1,954	581	2,535
退休金費用	503	274	777	799	317	1,116
其他用人費用	398	65	463	315	121	436
折舊費用	4,614	34	4,648	4,949	36	4,985
攤銷費用	-	-	-	-	-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1.5%。
2. 本公司因稅前淨損，故毋須估列員工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9)	\$ 62
遞延所得稅總額	(9)	62
所得稅費用(利益)	(\$ 9)	\$ 62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6)	(\$ 9)
稅率改變之影響	139	-
遞延所得稅總額	113	(9)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13	(\$ 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 -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率改變之影響	(\$ 48)	\$ -

2. FJKL Technology (BVI) Corp. 係設立於免稅地區英屬維京群島，無須繳納所得稅。

3. 本公司及臺灣富士光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皆已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4.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一) 每股虧損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本期淨損	(\$ 24,551)	16,017 (\$ 1.53)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追溯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稅後金額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本期淨損 (\$ 11,813)	16,017	(\$ 0.74)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稅後金額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本期淨損 (\$ 49,986)	16,017	(\$ 3.12)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追溯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稅後金額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本期淨損 (\$ 40,748)	16,017	(\$ 2.54)

(二十二)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5 年，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5,935	\$ 18,276	\$ 18,27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36,552	41,121
	<u>\$ 5,935</u>	<u>\$ 54,828</u>	<u>\$ 59,397</u>

2. 本集團將所承租之台灣廠房轉租，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7、\$504、\$898 及 \$1,519 之轉租收入。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及收取之投資活動：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5	\$ 16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610	3,29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610)	(1,611)
本期支付現金	<u>\$ 595</u>	<u>\$ 1,852</u>

2.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流量資訊

	107年9月30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
應收帳款	3,276
存貨	2,616
存出保證金	73
應付帳款	(5,716)
其他應付款	(2,200)
其他流動負債	(2)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 1,892)
處分價款	\$ 815
處分時喪失已持有權益之公允價值	(1,892)
處分利益	\$ 2,707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中環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中環)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富晶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晶通)	兄弟公司
中宏包裝製品(東莞)有限公司(中宏)	兄弟公司
台灣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網)	兄弟公司
亞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亞藝)	兄弟公司
Supernet Holding Ltd. (Supernet)	兄弟公司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其他應收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602	\$ 461	\$ 1,216
兄弟公司	676	676	610
	\$ 1,278	\$ 1,137	\$ 1,826

主係代墊款項。

2. 其他應付款

(1) 資金貸與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兄弟公司			
中宏	\$ 19,634	\$ 19,275	\$ 18,993
Supernet	11,018	11,018	11,018
	<u>\$ 30,652</u>	<u>\$ 30,293</u>	<u>\$ 30,011</u>

(2) 利息支出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兄弟公司		
中宏	\$ 287	\$ 299
Supernet	73	101
	<u>\$ 360</u>	<u>\$ 400</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兄弟公司		
中宏	\$ 881	\$ 731
Supernet	302	287
	<u>\$ 1,183</u>	<u>\$ 1,018</u>

兄弟公司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一年內償還，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利息皆按年利率 2.66%~6% 支付。

(3) 代收代付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最終母公司	\$ 539	\$ 553	\$ 553
兄弟公司	6	41	26
	<u>\$ 545</u>	<u>\$ 594</u>	<u>\$ 579</u>

3. 關係人提供本集團融資借款之背書保證情形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最終母公司			
中環	\$ 50,000	\$ 20,000	\$ 22,231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	<u>\$ 40</u>	<u>\$ 40</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	<u>\$ 120</u>	<u>\$ 12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質押活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 4,000	\$ 4,000	短期借款及額度
存貨	-	-	2,231	長期借款
	<u>\$ -</u>	<u>\$ 4,000</u>	<u>\$ 6,23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因營運策略考量，於民國 107 年 10 月通知出租方擬自民國 108 年 4 月 17 日起終止中壢廠之租約，將依相關規定辦理騰空程序，相關押金依合約規定會產生部分減損損失，損失金額公司刻正協商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193	\$ 34,030	\$ 56,5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900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4,500	24,500
應收票據	2,133	3,423	3,652
應收帳款	6,713	7,960	14,019
其他應收款	2,075	1,996	3,226
存出保證金	4,974	4,979	508
其他金融資產	-	4,000	4,000
	<u>\$ 38,988</u>	<u>\$ 80,888</u>	<u>\$ 106,462</u>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3,260	\$ 8,088
應付票據	-	1,599	-
應付帳款	10,568	11,883	14,352
其他應付帳款	20,473	21,008	26,218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31,197	30,887	30,59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	-	2,225
存入保證金	1,988	2,040	2,041
	<u>\$ 64,226</u>	<u>\$ 70,677</u>	<u>\$ 83,514</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以下說明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9	30.52	\$ 5,7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2	30.52	671
美金：人民幣	605	6.88	4,162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2	29.68	\$ 9,8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0	29.68	594
美金：人民幣	2,999	6.52	19,553

106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19	30.26	\$ 12,67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	30.26	575
美金：人民幣	2,999	6.65	19,941
新台幣：人民幣	56,439	0.22	256,855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7年及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7)、\$3,254、\$273及(\$5,303)。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如下：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8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7	-
美金：人民幣	1%	42	-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7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6	-
美金：人民幣	1%	199	-
新台幣：人民幣	1%	2,569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未持有投資，因此本集團未有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B. 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10%對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後淨損之最大影響為增加或減少\$199 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

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集團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按地理區域及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H.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I. 本集團納入全球景氣資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107年9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4%	\$ 6,247	\$ 5
逾期30天內	0%~37%	385	2
逾期31~90天	0%~53%	89	1
逾期超過181天以上	0%~100%	5,339	5,339
合計		\$ 12,060	\$ 5,347

- J.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_IAS 39	\$ -	\$ 5,338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1月1日_IFRS 9	-	5,338
減損損失提列	-	9
9月30日	\$ -	\$ 5,347

K.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07年9月30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顯			
	按12個月	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00	\$ -	\$ -	\$ 4,900

L.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	\$ -	\$ -
應付帳款	10,568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1,670	-	-
存入保證金	-	-	1,98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260	\$ -	\$ -
應付票據	1,599	-	-
應付帳款	11,883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1,895	-	-
存入保證金	-	-	2,04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088	\$ -	\$ -
應付帳款	14,352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6,80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25	-	-
存入保證金	-	-	2,041

(三)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C)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D)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E)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F)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G)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H)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調節如下：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工具投資-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合計
IAS39	\$ 24,500	\$ -	\$ 24,500
轉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4,500)	24,500	-
IFRS9	\$ -	\$ 24,500	\$ 24,500

於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之債務工具計\$24,500，因有符合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條件，且本集團持有係為收取現金流量，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選擇將其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定期存款	\$ 24,500	\$ 24,500

係原始到期日逾 3 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

4. 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之信用風險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2) 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逾期且未減損之信用品質資訊及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重大說明揭露。

(4)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5,337 及\$6,209。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5,125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084
9月30日	\$ 6,209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第三季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銷貨收入

A.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紡織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

屬發生。

B. 加工收入

本集團係提供紡織加工相關服務。於勞務提供完成且無其他重大應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

2. 本集團於 106 年第三季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30,354	\$ 103,756
加工收入	990	2,562
	<u>\$ 31,344</u>	<u>\$ 106,318</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係以部門收入及稅前損益衡量部門表現，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紡織部門</u>	<u>其他</u>	<u>調整及沖銷</u>	<u>總計</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43,224	\$ -	\$ -	\$ 43,224
部門損益	(\$ 49,873)	(\$ 1,771)	\$ 758	(\$ 50,886)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4,648	\$ -	\$ -	\$ 4,648
利息收入	\$ 209	\$ 4	\$ -	\$ 213
利息費用	\$ 15	\$ 1,183	\$ -	\$ 1,198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紡織部門</u>	<u>光電部門</u>	<u>調整及沖銷</u>	<u>總計</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06,318	\$ -	\$ -	\$ 106,318
部門損益	(\$ 42,731)	(\$ 9,083)	\$ 4,856	(\$ 46,958)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4,985	\$ -	\$ -	\$ 4,985
利息收入	\$ 3,765	\$ 4	(\$ 3,517)	\$ 252
利息費用	\$ 972	\$ 4,530	(\$ 3,517)	\$ 1,985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整。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盟光電股 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蘇 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02,214	\$ 102,214	\$ 101,125	4.65%	2	-	營運週轉	\$ 101,125	-	-	\$ 22,078	\$ 22,078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註3：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5：本公司業已依照「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於董事會上報告相關處理程序。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 258,040	-	\$ 101,125	本公司業已依照「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於逾期時辦理相關程序。	\$ -	\$ 258,040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9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艾伯司康有限公司	台灣	紡織品貿易	\$ 960	\$ 960	-	30.68	\$ 2,295	\$ -	\$ -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FJKL Technology(BVI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光電模組買賣	175,575	175,575	5,300,000	28.96	(11,771)	(1,426)	(413)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電模組買賣	235,700	235,700	2,537,497	100	(3,458)	(345)	(34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4)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5)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光電模組之組裝業務	\$ 570,136	2	\$ 170,265	\$ -	\$ -	\$ 170,265	28.96	\$ 413	\$ 11,771	\$ -	2(2)B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FJKL Technology(BVI) Corp. 再投資大陸公司。
- (3). 其他方式：EX：委託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歸屬中：

- (1) 若屬套帳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實收資本額原幣數為USD\$18,300千元。

註5：為USD\$5,300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170,265	\$ 33,117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備註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101.125	-	\$ -	註
---------------	------	---	------	---	------	---	------	---	------------	---	------	---

註：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因資產不足清償負債，故本公司對富士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相關之應收款項已提列備抵呆帳。